



自序

狄更斯的《雙城記》有一句名言：「這是最好的時代，也是最壞的時代。」誠然，我們無法選擇所身處的時代，有人會說它好，也有人會說它壞，歷史的變遷從來都是這樣。然而，無論時代如何，都必定有一群默默耕耘的小人物在守護着別人。這些人都是被邊緣化、有爭議、被棄選、被欺壓、平凡與低調的。他們在大時代的大敘事中，被掩蔽在黑暗的角落，沒有人注視，但一直為着信仰堅持下去，擇善而行。活在荒謬及夾縫之中，敬畏耶和

華的代價已變得非常昂貴，權貴與大人物的邏輯總是利益的輸送和軍事政治力量的角力，小人物卻保存着平凡且正常的邏輯。唯有小人物這般踏實，才能為每個時代保存着彌足珍貴的人性。原來，小人物承載着真實的信仰，成為上帝所重用的守護天使，為每個時代存留光亮與盼望。

《上帝在看——亂世中擇善而行的小人物》是一本關於舊約小人物的書，一共記載了十個關於小人物的故事。他們都活在瘋癲的大時代。在如斯亂世，我們往往都有着強烈的無力感，有些人選擇離開當下的環境，有些人則委曲求全，也有些人意志消沉。當我們看見這些不起眼的小人物時，便可明白如何能在荒謬的時代中理直氣壯及有尊嚴地活着。若舊約作者藉這些小人物所表達的信仰能支撐他們那一代，筆者相信我們亦能在這些小人物身上找到存在的理由及信仰的承載力，以敬畏上帝的心堅持信仰，迎向或許教人感到畏懼的未來，並在箇中看見上帝的同在從來都沒有改變。這些小人物都是有血有肉的，他們的

一舉一動往往都不易被人察覺，他們在信仰上並非「示範單位」，卻被舊約作者所關注，以他們不完美的人生展示了信仰的真實性。耶和華的偉大，豈只是賜下所應許的大國和像天上的星、海邊的沙那麼多的後裔，祂的偉大在每個祂所看顧、微小的小生命中彰顯，祂以皮袋盛載我們的眼淚，讓我們在每天的生活中驚覺祂的存在。原來，上帝一直都在看，只是我們並未察覺祂。

此書向讀者陳述的十個小故事，總共記載了十六個關鍵的舊約小人物，讓讀者藉着這些小人物的經歷把自己的生命連繫到信仰。本書以普及的文筆來書寫，脫離了一般較為學術性的舊約人物研究，期許以淺白的文句刻劃出每個小人物所面對的張力與掙扎，並讓讀者從中瞥見上帝的足跡。

感謝明風出版的編輯們與我聯繫協調，一起確立撰寫本書的意念與期望。感謝建道神學院讓我有空間寫作此書。此書大部份文稿都在來回中環與長洲的新渡輪上完成，在此感謝新渡輪提供優質及穩定的航

班，使此書得以在大海上「誕生」。感謝歐醒華牧師賜予推介文，他曾是我在九龍活石堂實習時的督導人，常在我人生重要的關頭帶來適切的牧養。也感謝葉漢浩博士賜予推介文，他是一位熱心服侍及關懷鄰舍的好弟兄。最後，感謝那一生牧養我的上帝，祂從虛無中創造了我，並提拔我成為祂的僕人。祂是每一位小人物的主，祂照管着我們的人生，叫我們得以常常經歷祂的恩惠與拯救。

上帝在看，我仍然相信。

高銘謙

/ 目錄 /

自序 / v



遠古大時代的小人物 / 002

耶和華看見夏甲 / 005

在埃及欺壓下的小女子 / 027



士師大時代的小人物 / 042

妓女喇合的闊限角色 / 045

雅憶的暗黑福氣 / 061

哈拿與她的當下 / 081

在亂世中的天使 / 093



君王大時代的小人物 / 114

米非波設的王子身份 / 117

俄巴底的服侍對象 / 135

窮媽媽與富媽媽 / 149

被擄小女子的平凡邏輯 / 169



遠古大時代的小人物

/ 2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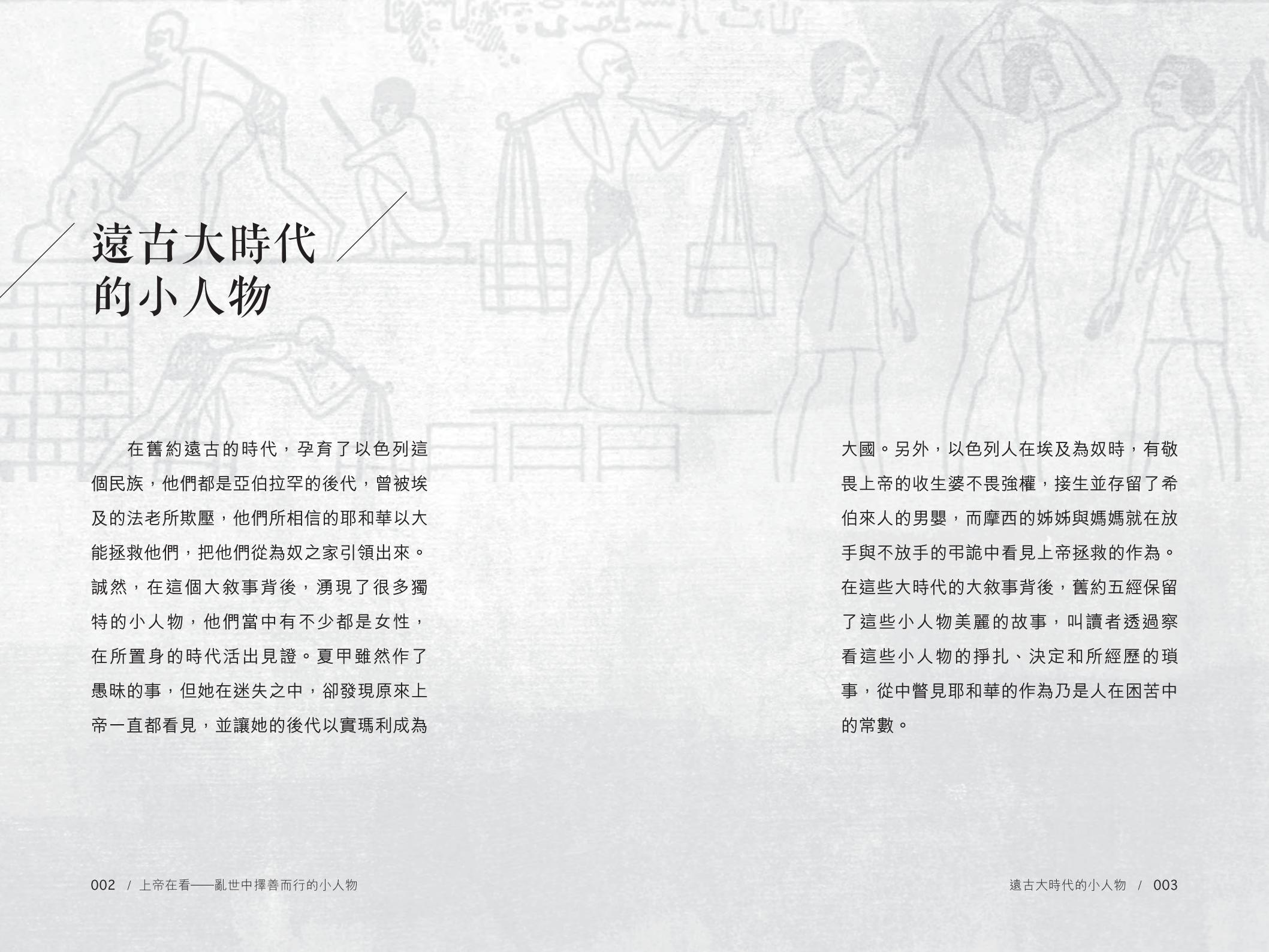
士師大時代的小人物

/ 42 /



君王大時代的小人物

/ 114 /



遠古大時代 的小人物

在舊約遠古的時代，孕育了以色列這個民族，他們都是亞伯拉罕的後代，曾被埃及的法老所欺壓，他們所相信的耶和華以大能拯救他們，把他們從為奴之家引領出來。誠然，在這個大敘事背後，湧現了很多獨特的小人物，他們當中有不少都是女性，在所置身的時代活出見證。夏甲雖然作了愚昧的事，但她在迷失之中，卻發現原來上帝一直都看見，並讓她的後代以實瑪利成為

大國。另外，以色列人在埃及為奴時，有敬畏上帝的收生婆不畏強權，接生並存留了希伯來人的男嬰，而摩西的姊姊與媽媽就在放手與不放手的弔詭中看見上帝拯救的作為。在這些大時代的大敘事背後，舊約五經保留了這些小人物美麗的故事，叫讀者透過察看這些小人物的掙扎、決定和所經歷的瑣事，從中瞥見耶和華的作為乃是人在困苦中的常數。



耶和華看見夏甲

夏甲的「看見」使她作了愚昧的事，在迷失之中，
卻察覺上帝一直都「看見」。
後來，上帝使夏甲能夠確實「看見」。原來縱使身
陷困苦中，上帝的作為乃是人在危難中的常數。

經文：《創世記》十六、二十一章

1. 一切由看見開始

夏甲的故事由「看見」(הִנֵּה)來編寫，這詞多次出現在夏甲的故事中（創 16:4、5、13，21:9、16、19），最先兩次是夏甲「看見」（創 16:4、5），末後兩

次都是夏甲「看見」(創 21:16、19)，中間卻有上帝和撒拉的「看見」(創 16:13，21:9)。

《創世記》十六章一開始便用「為他」(לו)與「為她」(לה)來介紹撒萊與夏甲(創 16:1)。亞伯蘭的妻子撒萊不能「為他」(לו)生育，而夏甲是埃及人，是「為她(撒萊)」(לה)作使女的。這樣的「為他」(לו)與「為她」(לה)清楚地說明兩名女性的從屬關係，撒萊是「為他(亞伯蘭)」(לו)的，而夏甲是「為她(撒萊)」(לה)的。另外，夏甲的身份是「使女」(שִׁפְחָה)，這詞可解作女性的奴隸，所以夏甲本身是撒萊的財產，沒有作決定的權力，也並非自由身。經文也指出她是一位埃及人，她的名字夏甲可以解作「爭鬥」。這一切，皆為讀者引介出夏甲的角色。

撒萊指出耶和華使她不能生育，所以她便請求丈夫亞伯蘭與自己的使女同房，好讓撒萊可以因夏甲得兒子(創 16:2)。由於夏甲是撒萊的奴隸，所有奴隸而出的兒女都自動從屬於撒萊，夏甲所生出的兒女便成了撒萊的兒女。而夏甲在撒萊的說話中被描述為「我的使女」(שִׁפְחַתִּי)，之後一節經文更描述夏甲

為「她的使女」(שִׁפְחָתָה) (創 16:3)，肯定了夏甲與撒萊之間的從屬關係——夏甲只是她的財產，是用來達成讓她有兒女的工具而已。可是，《創世記》十六章 3 節的最後兩個希伯來文卻使讀者驚訝——「作他的妻子」(לו לאשה)。原來夏甲不只是讓撒萊有兒女的工具，也不是作亞伯蘭的妾婦，而是作亞伯蘭的妻子。這有可能是因為撒萊期望夏甲所生的兒女不僅能從屬於她自己，更重要的是從屬於亞伯蘭，撒萊期望達成丈夫多年的心願，成就耶和華的應許。而他們已住在迦南地有十年之久，撒萊未有所出的情況確實成為夫妻之間的困擾，所以撒萊便期望藉此成就上帝的應許，就是亞伯蘭會有無數的後代，足以佔據及承受迦南地為業。然而，有學者把撒萊給夏甲予亞伯蘭的故事對比夏娃給分別善惡樹的果子予亞當吃的故事，認為撒萊所做的行為猶如昔日夏娃所做的，指出夏甲是罪惡的象徵。¹可是，筆者認為兩段經文在文學模式的對應上比較寬鬆，我們實在很難確定《創世記》

1 Gordon J. Wenham, *Genesis 16-50* (WBC; Dallas, TX: Word, 1994), p. 8.

十六章有這方面的意圖，而我們也有可能受到新約的影響（加 4:29），以致認為夏甲是邪惡的化身。若我們單看《創世記》十六章的經文，撒萊所做的既為當時文化所容許，而她期望解決丈夫亞伯蘭的遺憾，也可視作出於愛丈夫的緣故，故才寄望藉自己的使女來成就上帝在亞伯蘭身上的應許。

故事的轉折點在於夏甲的「看見」。《創世記》十六章 4 節指出亞伯蘭與夏甲同房後，夏甲便懷了孕。在古代的社會，懷孕期間的婦人沒有可能知道嬰孩的性別。即若夏甲不知道這嬰孩的性別，她既「看見」自己懷孕，便「小看」(קָלְלָה)她的主母撒萊。「小看」(קָלְלָה)這詞帶有藐視、輕視甚至咒罵的意思，是一個負面及比較強烈的用詞。本來主母與使女的關係是從屬的關係，現在作為使女的夏甲竟把關係逆轉，視自己為重要的而輕視她的主母。夏甲「看見」自己懷孕，她同時「看見」自己的地位可以因而提升，甚至去到一個輕視主母的地步。由卑微的奴隸去到輕視主母，確實是個非常大的轉變。

撒萊本來期望從夏甲身上獲得兒女，怎料她卻成

為撒萊自己的對頭。撒萊有可能後悔讓夏甲成為亞伯蘭的妻子，若她仍堅持以夏甲為自己的奴隸，那麼夏甲所生的便是撒萊的兒女，而不是夏甲自己的。正如筆者在上文所說，撒萊促使夏甲成為亞伯蘭的妻子，目的就是期望她所生的兒子能完全歸入亞伯蘭的名下，這是為丈夫設想的做法，怎料現在卻成為撒萊痛苦的來源。因此，撒萊與亞伯蘭有以下的互動：

撒萊對亞伯蘭說：「我因你受屈。我將我的使女放在你懷中，她見自己有了孕，就小看我。願耶和華在你我中間判斷。」亞伯蘭對撒萊說：「使女在你手下，你可以隨意待她。」撒萊苦待她，她就從撒萊面前逃走了。（創 16:5-6）

從原文來看，撒萊與亞伯蘭說話時的「我」(*אנכי*)是強調的（創 16:5），代表撒萊指出一切都是她自己的錯——是她自己把夏甲給予亞伯蘭，而且在她的說話中更再次強調夏甲是「我的使女」(*שִׁפְחַתִּי*)（創 16:5），說明在撒萊的心中，夏甲仍是她的使女，而

不是亞伯蘭的妻子。再者，撒萊在說話中提到夏甲的「看見」，指出夏甲「看見」自己懷孕便小看撒萊。夏甲的「看見」及「小看」成為亞伯蘭與撒萊之間的問題，撒萊遂提出要耶和華在亞伯蘭與她之間作出判斷（創 16:5）。這個要求其實有點奇怪，撒萊不是提出在她與夏甲之間作判斷，而是提出在兩夫婦之間作判斷，期望耶和華介入判斷誰是誰非。在此，撒萊似乎正在投訴她現在所受的苦，就是她昔日為丈夫着想所帶來的後果，而亞伯蘭在此事上處於被動的狀態，成為此事發生而得不到完善解決的原因。最後，亞伯蘭以「你的使女」（שִׁפְחָתֶךָ）來形容夏甲（創 16:6），肯定了夏甲作為撒萊使女的角色。而既然夏甲是撒萊的奴隸，撒萊便能夠任意對待她。後來，撒萊「苦待」（ענָה）夏甲，而「苦待」這詞，亦見於埃及法老苦待寄居埃及的以色列民的經文（創 15:13，出 1:12），這足以說明撒萊對待夏甲的嚴厲與殘忍。結果，夏甲逃走了（創 16:6）。

夏甲作為撒萊的奴隸，她所生的兒女本屬於撒萊，撒萊卻一片好心，讓夏甲成為亞伯蘭的妻子，夏

甲因而有孕。夏甲「看見」自己有孕而輕視自己的主母，夏甲的「看見」令她以為自己有本錢可以高人一等，使其看不起自己的主母，誰知她最終只能再次成為奴隸。這樣，夏甲由「我的使女」（שִׁפְחָתִי）（創 16:2）變為「作他的妻子」（לו לאשה）（創 16:3），然後又再成為「你的使女」（שִׁפְחָתֶךָ）（創 16:6）。夏甲曾經由卑微變成居高位，再從高位變得卑微，並在第二次卑微中受到主母的「苦待」（ענָה），此乃因為她「看見」之後的決定，也是因着撒萊的錯，並且亦因着亞伯蘭的被動。夏甲的人生由「看見」那日開始產生變化，做了錯誤的決定，換來亞伯蘭與撒萊的痛苦，也換來自己的痛苦，這成了夏甲的遺憾。

2. 耶和華一直都聆聽

人生就是這樣，亞伯蘭、撒萊與夏甲都活在痛苦中，似乎沒有任何人能輕易解決這個亂局，也沒有人敢說自己能輕易離開所有陰霾與不安。夏甲選擇離開這份痛苦，便一走了之（創 16:6）。逃避，往往都是人